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洛宁工施招标新(2024)0012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5908418.88 元，招标人为洛宁县民政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位于洛阳市洛宁县。主要建设内容为各乡镇敬老院(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人居环境提升改造、消防安全设施提升完善，互助养老服务站和助老服务点建设、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及平台建设运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一标段；
(002)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二标段； (003)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三标段； (004)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四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自 年 月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3.3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 3.8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002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 / 完成过 业绩。 3.3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

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 3.8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003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 / 完成过 业绩。 3.3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

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3.7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3.8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004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四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 完成过 业绩。3.3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

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3.7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3.8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开标二室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发改审批〔2022〕119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 2206-410328-04-02-599531），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洛宁县民政局，建设资金来自 债券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为 洛宁工施招标新(2024)0012 号。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洛宁县民政局洛宁县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一期）项目，位于洛阳市洛宁县。主要建设内容为各乡镇敬老院（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人居环境提升改造、

消防安全设施提升完善,互助养老服务站和助老服务点建设、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及平台建设运营; 2.2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等全部内容; 2.3 招标规模: 一标段: 上戈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 二标段: 底张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 三标段: 小界乡贾窑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景阳镇洪岭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城郊乡冀庄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赵村镇东寨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 四标段: 长水镇长水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底张镇刘营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涧口乡上陶峪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涧口乡院西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河底镇段庄村助老服务站点提升改造项目; 2.4 最高投标限价: 5908418.88 元; 2.5 计划工期: 40 日历天 2.6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 4 个标段,其中一标段 1466395.99 元,二标段 1181264.11 元,三标段 1731724.28 元,四标段 15290345 元; 2.7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本招标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否。 2.8 其他: (1)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2)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3)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4) 扬尘治理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②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自 年 月 日以来 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3 人员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二 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4 信誉要求: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九章）。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招标项目） 3.8 其他要求：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登录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开标二室。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 CA 扫码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lyggzyjy.ly.gov.cn/BidOpening> 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 10 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宁县民政局

地 址：洛宁县永宁大道 278 号

联 系 人：金先生

电 话：0379-66232978

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科技产业园 9 楼

联 系 人：郭艳艳

电 话：17703799036

监管部门：洛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26133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宁县民政局

地 址：洛宁县永宁大道 278 号

联 系 人：金先生

电 话：0379-6623297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 46 号盛鼎科技产业园 9 楼

联 系 人：郭艳艳

电 话：17703799036

电子邮件： /

